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6-068

转债代码：118042 转债简称：奥维转债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特维”）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现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1、 2022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50号”文《关于同意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特定投资者葛志勇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0.4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68.79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0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552.8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447.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22日全部到位，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22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2]D-0030号）。

2、2023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23号）的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114,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4,00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08.68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291.3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8月16日全部到位。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8月16日出具了《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2023]D-002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25,754,701.30
截至期初 累计发生 额	项目投入	B1	351,101,641.45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B2	4,102,720.15
	利息收入净额	B3	16,691,050.69
	支付发行费用	B4	565,000.00
本期发生 额	项目投入	C1	20,233,020.68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1,189,818.97
	支付发行费用	C4	-
截至期末 累计发生 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71,334,662.13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D2=B2+C2	4,102,720.15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7,880,869.66
	支付发行费用	D4=B4+C4	565,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167,633,188.68

项目	序号	金额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67,633,188.68
差异	G=E-F	0.00

注：①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为 85,261,975.18 元，超出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790,277.07 元，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及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产生并支付。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35,000,000.00
截至期初 累计发生 额	项目投入	452,483,688.76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0.00
	利息收入净额	32,684,452.73
	支付发行费用	1,439,999.97
本期发生 额	项目投入	132,077,686.91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
	利息收入净额	2,969,591.57
	支付发行费用	-
截至期末 累计发生 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84,561,375.67
	节余募集资金 补流	D2=B2+C2 -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35,654,044.30
	支付发行费用	D4=B4+C4 1,439,999.9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584,652,668.6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84,652,668.66
差异	G=E-F	0.00

注：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中存在 146,000,000 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无锡奥特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2年8月,公司聘请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担任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公司与原持续督导机构平安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2022年8月-11月,公司及子公司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无锡奥特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3年2月,公司聘请平安证券担任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并承接原持续督导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原保荐机构方正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2023年3月,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平安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3年8月16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到位,2023年8月-9月,公司、平安证券与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11月,奥特维、子公司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及平安证券与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此外,为更好的管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并于2023年12月,与平安证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5月,奥特维、子公司普乐新能源(蚌埠)有限公司、无锡普乐新能源有限公司与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4年7月,因控股子公司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

司无锡奥特维光学应用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奥特维、控股子公司无锡奥特维科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及平安证券与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相关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1、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日余额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5239168851636	47,000,000.00	已注销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15276968851662		已注销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10100116885166	147,000,000.00	87,093,607.24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10100110004833		已注销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50100100246861		5,105,376.96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4810100118088516	96,000,000.00	2,124,422.82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10100108885165	150,000,000.00	29,153,239.95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朝阳支行	322000620013001020592	85,754,701.30	2.81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日余额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50100100258088		6,204,676.01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10100100701357		25,449,950.52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分行	408450100100255910		12,501,912.37
合计			525,754,701.30	167,633,188.68

注：①2021年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该次发行于2022年8月22日完成。

2、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金额	截至日余额
1、	兴业银行无锡分行营业部	408410100100663669	595,000,000.00	346,966,927.43
2	中信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8110501011802315895	180,000,000.00	12,566,565.41
3、	招商银行新区支行	510903064810816	260,000,000.00	597.89
4、	交通银行朝阳支行	322000620013001287795	60,000,000.00	47,937,156.32
5、	中国银行梅村支行	507979640908	40,000,000.00	28,111,195.39
6、	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	476780011773		已注销
7、	中国银行无锡梅村支行	476780860342		3,070,226.22
合计			1,135,000,000.00	438,652,668.66

注：①2023年度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该次发行于2023年8月10日完成。

②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46,000,000.00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见附件“附表一：

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二：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6）。

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东大道证券营业部等开立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0.00 万元。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5-12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46 亿元。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

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同意公司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 990.87 万元。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立信中联专审字[2022]D-0549 号《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202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详见公司在 2025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以及 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针对上述事项，分别以募集资金置换累计金额为 7,688.46 万元、989.03 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产线智能化水平与数据贯通能力，公司对平台化高端智能装备智慧工厂项目的原软件方案进行了优化迭代，同时工厂

所配套的设备安装调试尚需一定周期。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充分考虑募投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情况，经审慎判断，决定将“平台化高端智能装备智慧工厂”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6年3月延长至2026年8月。

2、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半导体先进封装光学检测设备高分辨力智能光学系统与高性能检测算法的实现难度与资金使用情况，经审慎判断，公司决定将“半导体先进封装光学检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2026年8月延长至2027年12月。

3、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以及延期的议案》

(1) 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募投项目之“光伏电池先进金属化工艺设备实验室”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之“光伏电池先进金属化工艺设备实验室”建设覆盖光伏电池片后道工艺环节的实验线及测试设备，用于研发、验证公司光伏电池设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将完成太阳能电池金属化环节“高产能、高精度、高良率、低浆料耗量、低能源消耗”（即“两低三高”）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培养一批在电池金属化方面具备前瞻性的工艺及设备研发团队，在高端智能装备市场方面继续巩固领先地位，推动行业金属化进步。项目总投资为7,000.00万元，该募投项目中的设备与仪器部分是前期结合当时客户需求及技术发展方向预测制定，鉴于前期制定方案时间距离现在较长，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光伏电池技术发生了较快迭代，部分前期规划研发的技术路径已被淘汰需要更新完善，且新型电池的市场需求逐步提升，其金属化工艺和材料对电池及组件的测试等要求有所增加，项目原计划使用的设备与仪器已不满足当前实验室建设所需。对应上述变化，公司计划优化该项目的设备与仪器采购明细（涵盖向子公司采购的其自制设备以及对外采购的其他设备），包括增加对电池环境可靠性、电性能、材料表征等检测的设备，调整部分工艺设备的类型、数量及金额等。此外，结合目前项目的执行情况及管理安排，公司拟减少调研及出差费用。考虑项目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情况，公司计划对该募投项目的内部投

资结构变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增减变动 调整	调整后拟投入募 集资金金额
		项目投资 总额	投资占 比	项目投资 总额	投资占 比		
1	设备与仪器	4,900.00	70.00%	5,050.00	72.14%	150.00	5,050.00
2	实验室人力 配置	1,060.00	15.14%	1,060.00	15.14%	0.00	555.24
3	调研及出差 费用	540.00	7.71%	390.00	5.57%	-150.00	132.86
4	耗材	200.00	2.86%	200.00	2.86%	0.00	104.76
5	其他	300.00	4.29%	300.00	4.29%	0.00	157.14
合计		7,000.00	100.00%	7,000.00	100.00%	0.00	6,000.00

(2) 募投项目延期原因及具体情况

鉴于光伏行业技术迭代速度较快，该项目此前规划的部分设备已不适用于最新的光伏技术，需结合技术发展趋势重新评估，故目前该项目的设备购置及实验进展低于预期。公司拟在原计划基础上探索新的技术路线及实验室功能，配置更适合未来光伏技术的设施。

公司充分考虑项目当前实施进度情况，以及后续设备采购及调试、研发成果验证等事项尚需一定周期，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充分考虑募投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情况，经审慎判断，决定将“光伏电池先进金属化工艺设备实验室”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6 年 8 月延长至 2027 年 8 月。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合理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法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一：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2023 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一：

2022 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2,447.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3.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054.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	不适用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1887.09	15931.18	-13,068.82	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科技储备资金	不适用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36.22	12676.09	-2,323.91	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铺底流动	不适用	8,447.17	8,447.17	8,447.17	0	8,447.17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不适用	52,447.17	52,447.17	52,447.17	2023.31	37054.44	-15392.73	7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高端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度略低于计划，主要系： 1、TOPCon 电池设备项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完成研发并结项。 2、半导体封装测试核心设备项目：受益于 AI、EV、5G 等产业快速发展，半导体市场步入新一轮增长周期，市场对相关产品产生了新的需求，公司在原研发计划基础上进行重新论证及优化，决定增加相关研发产品在功率器件、光通讯模块方面的应用，并进一步完善方案设计中产品性能指标，更好地响应客户需求，谨慎推动样机搭建工作。截至报告披露日，半导体封装测试核心设备之装片机和多功能倒装芯片键合机项目已分别于 2026 年 3 月和 2026 年 8 月完成研发并结项。 3、“科技储备资金”项目：受行业技术迭代等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部分关键技术的研发学习需调整方向和承诺需投入时间超出预期，为保											

	证募集资金发挥应有价值和作用，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要求，增加公司核心产品的竞争力，公司审慎选择对外战略投资、技术合作研发等方向，综合考虑资金使用情况、实际项目进度等影响，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7 年 8 月，并根据项目实际实施进度投入募集资金。 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 8 月 25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适用，参见"三、2026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7 年 8 月。 3、半导体先进封装光学检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本项目产品概念阶段研发投入周期较计划有所延长，整体项目进展未达预期。为精准匹配客户实际需求，优化产品功能定位，进一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该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12 月。目前项目已拓展至光模块应用领域，相关检测设备样机正处于调试及客户试用阶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参见“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适用，参见“三、2026 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中的“（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